

铜川市农业农村局

类 别：A

签发人：于明辉

铜农函〔2021〕87号

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第126号提案的复函

程晓儒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建议》（第126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脱贫攻坚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农业农村部门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大力推动产业扶贫精准脱贫，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强有力产业基础支撑。全市3个贫困区县全部摘帽，174个贫困村全部达标退出，累计脱贫15625户46541人，绝对贫困问题有效解决。通过产业扶贫政策、措施全面落实，扶贫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每产业帮扶户都有了2个以上致富产业，13230户主要通过发展产业实现了增收脱贫。通过“3+X”工程实施，围绕“3+X”产业战略布局，推动果业提质增效，畜牧业突破发展，特色产业加速发展，产业扶贫基地新动能快速聚合。通过深化农村改革，全市359个村都成立了村集体经济组织，集体经济组织

不断壮大。通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市改造农村户厕96073户，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8.7%，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的行政村占比达93.4%，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得到有效管控。

一、关于“产业扶贫是巩固扶贫成果的核心，是解决贫困人口问题的根本。作为全市“十四五”规划中乡村统筹规划，建议依据各村资源禀赋条件，以及区位、生态环境等因素，引进专业人才、农业企业以及技术人员，培育、引导并进一步发展扶贫产业”的建议。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的建议》下发后，市农业农村局结合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多次召开党组扩大会、相关专家座谈会，研究讨论我市“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初步拟定了“十四五”期间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总体发展思路、路径、措施和目标。

在巩固产业扶贫成果和发展扶贫产业方面，立足我市地貌特征、农业资源空间分布、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农村基础设施等基本条件，按照“产业集聚、轴带延伸、生态循环、错位发展”的原则，着力构建“一轴联通、四区共融、多基地支撑”的产业发展空间体系。建立北部绿色生态农业示范区、中部高效农业产业集聚区、东南城郊型农业发展先行区、西南特色产业发展样板区，使我市扶贫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在人才引进培育方面，重点是以提高农民素质和收入水平为核心，大力培育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多渠道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增强农民自我发展能力。一

是强化职业农民学历教育。依托铜川职业技术学院等教育培训资源，创建 2-3 所铜川“农民学院”。二是加强农民实用技能培训。培训现代农业带头人队伍，提升主体从业者生产经营能力。三是开展农民思想文化教育，加强广大农民思想道德和文化建设。

二、关于“加强对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加大乡村带头人创业、经营以及技术培训的力度，提升他们将产品转化为商品的能力，使扶贫产业不退坡，使脱贫成果得巩固。”的建议。

加强对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和产品转化为商品能力，是我市“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工作重点，我市通过加快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强化标准引领、质量安全监管和农产品品牌培育，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在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方面。一是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培育一批规模适度、生产集约、管理先进、效益明显的家庭农场，“十四五”期间，力争发展家庭农场 500 家，全市家庭农场达到 1500 家。二是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深入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十四五”期间，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到 3000 家。三是做大做强龙头企业。通过乡村带头人创业、经营以及技术培训能力提升，扶持一批龙头企业牵头和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十四五”期间，全市各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100 家。

在产品转化为商品实施质量兴农品牌强农方面。一是全面推

行农业标准化生产。推动全市主要农畜产品规模化生产基地基本实现标准化生产，引导小农户参与标准化生产，提升小农户按标生产意识和水平。建立“三品一标”农产品奖补政策，严格落实“四挂钩”制度。“十四五”期间，力争“三品一标”获证产品数量年均增长6%以上。二是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健全县乡两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执法体系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三是全面加强农产品品牌培育。加快建立市县两级大农业品牌目录制度及品牌评价体系，提升铜川苹果、大樱桃、核桃”三大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建立标准化、体系化的品牌输出体系，立体推动全市农产品品牌输出。通过产品的商品转化，实现保值增值，实现扶贫产业不退坡，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巩固脱贫成果。

三、关于“脱贫摘帽退出之时也是乡村振兴战略开始之时，第一个百年目标建成小康社会是包括所有乡村振兴，进入小康社会，应对非贫困村尽快补齐短板，加大投入，扶植集体经济，引导龙头企业带动农产品加工，打造特色绿色品牌，使农业产品转变为商品，使农村、农民成为产业职业农民，带动农村、农民致富”的建议。

截止2020年，我市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但正如您建议中提到，接续推动我市脱贫区县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还有很多短板弱项，为此，在谋划“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过程中，通过充分调研、专家讨论和综合研判，进一步明确了今后一个时期

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重点。

在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方面，重点是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建设市、区县、乡镇三级土地流转服务中心（站所），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及经营权流转调解纠纷机制。按照“提升薄弱村、壮大一般村、做强富裕村”的要求，实施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示范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探索推广城中村“北街模式”、城郊村“王家砭模式”等集体经济发展形式，推进“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股金、农民变股民”改革，每年扶持发展集体经济“薄弱村”20个，到2025年全市359个村全面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在龙头企业引进和品牌打造方面。一是实施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项目。通过示范带动、分级创建，引导创建苹果、生猪、中药材3个产业化联合体，推进农业生产高端化、管理精细化、经营规模化、产业链条化、产品品牌化。二是实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选择管理规范、运转良好、辐射带动作用强的家庭农场、合作社100家，发展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的生产经营模式。培育新型产业化联合体10家，打造全产业链条模式。三是实施品牌打造和提升项目。积极培育和提升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增强宣传和推介活动，进行区域公共品牌设计及推广，打造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品牌商标10-20个。

在职业农民和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培育方面，一是设立补助资金1900万元，培养有文化、有威望、讲诚信的经纪人2000名、

职业农民 5000 人。二是提高有资金、有技术、有情怀的本土农民企业家、农民工等返乡创业者的经营水平，设立补助资金 1000 万元，支持创办经营主体，培育 1000 名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

三是建设新农人培育实训基地。投资 3.0 亿元，建立 2 个智慧农业产业园，建立“平台+新农人”体系，打造 6 个实训基地。

虽然我市在产业脱贫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在“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工作中，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将一如既往站在践行初心使命、坚守社会主义本质要求的政治高度，充分认识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性、紧迫性，认真贯彻中省农业农村工作部署，统筹安排、强力推进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为加快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的全面振兴贡献力量。同时，也希望程晓儒委员继续关心、关注我市“三农”工作，为加快推进我市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人：刘保忠 电话：13629196980)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